经济管理学院 2018 年　冬季答辩安排

时间	全日制研究生
9 月 18 日- 9 月 20 日	邮件提交答辩申请，邮件主题“学号-姓名-专业-申请 2018 年冬季答辩” 地址：cheny@cau.edu.cn（博士、学硕），shengmeng@cau.edu.cn（MF、MPAcc），cemhy@cau.edu.cn（MBA）
9 月 21 日 9:00-16:00	领取答辩相关表格。地点：学院 220 室（除 MBA），学院 102 室（MBA）
10 月 10 日 9:00-16:00	1.提交隐去本人及导师信息的预答辩论文（博士 5 份、硕士 3 份）、经导师签字的**《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审核表》（附件 1）**到相应办公地点；查重电子版发送到相应邮箱，以“学号-姓名-专业-论文题目”命名。 2.提交答辩相关表格**（压缩附件）**、成绩单原件 3 份、发表论文原件。 博士生需提交学位论文的原始资料或原始数据光盘。拟申请涉密的学位论文提交**《内部级涉密研究生学位论文审批表》（附件 2）**。
10 月 19 日前	学院组织完成学位答辩资格审查、预答辩等，具体安排以学院通知为准。
10 月 26 日- 10 月 29 日	**所有申请者登录研究生院“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（学生端）”提交 PDF 版送审论文及相关信息（附件 3），截至时间 10 月 29 日早 8 点。** 其它要求以学院通知为准。
12 月 14 日前	完成本次申请答辩研究生的学位论文评阅（校级抽查生除外）和答辩工作。具体安排以学院通知为准。
12 月 21 日前	院学位委员会投票表决建议授予学位名单。
12 月 24 日 9:00-16:00	提交学位信息采集表、**《学位论文依据评阅意见修改情况表》（附件 4）**。

时间	已毕业研究生回校申请学位论文答辩人员（均为校级抽查） （硕士：2018 年 1 月以后毕业 ；博士：2016 年 1 月以后毕业）
9 月 18 日- 9 月 20 日	邮件提交答辩申请，邮件主题“学号-姓名-专业-申请 2018 年冬季答辩” 地址：cheny@cau.edu.cn（博士、学硕），shengmeng@cau.edu.cn（MF、MPAcc），cemhy@cau.edu.cn（MBA）
9 月 21 日 9:00-16:00	领取答辩相关表格。地点：学院 220 室（除 MBA），学院 102 室（MBA）
10 月 10 日 9:00-16:00	1.提交**《已毕业研究生申请学位论文答辩审查表》（附件 5）**、隐去本人及导师信息的预答辩论文（博士 5 份、硕士 3 份）、经导师签字的**《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审核表》（附件 1）**到相应办公地点；查重电子版发送到相应指定邮箱，以“学号-姓名-专业-论文题目”命名。 2.提交答辩相关表格**（压缩附件）**、成绩单原件 3 份、发表论文原件等。博士生需提交学位论文原始资料或原始数据光盘。拟申请涉密的学位论文提交**《内部级涉密研究生学位论文审批表》（附件 2）**。

10 月 19 日前	学院组织完成学位答辩资格审查、预答辩等。具体安排以学院通知为准。
10 月 26 日-10 月 29 日	**需登录研究生院“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（学生端）”提交 PDF 版送审论文及相关信息（附件 3），截至时间 10 月 29 日早 8 点。**
12 月 14 日前	完成本次申请者的学位论文答辩。具体安排以学院通知为准。
12 月 21 日前	院学位委员会投票表决建议授予学位名单。
12 月 24 日 9:00-16:00	提交学位信息采集表、**《学位论文依据评阅意见修改情况表》（附件 4）**。

时间	同等学力研究生（均为校级抽查）
9 月 18 日-9 月 20 日	邮件提交答辩申请，邮件主题“学号-姓名-专业-申请 2018 年冬季答辩”。 地址：cheny@cau.edu.cn
9 月 21 日 9:00-16:00	领取答辩相关表格。办公地点：学院 220 室（除 MBA），学院 102 室（MBA）
10 月 10 日 9:00-16:00	申请者携：①入学资格认定书原件；②交费凭据复印件；③正式成绩单 2 份（凭交费凭据到培养处-西区主楼 209 室-打印）；④ 2 寸学位证书照片（2 张）等材料到研究生院学位办(西校区主楼 203 室) 办理答辩通知单**并领取入学报名原始材料。**
10 月 16 日-10 月 17 日	1.提交隐去本人及导师信息的预答辩论文（博士 5 份）、经导师签字的**《研究生学位论文预答辩审核表》**到学院 220 室；查重用电子版发到 cheny@cau.edu.cn，以“学号-姓名-专业-论文题目”命名。 2.提交答辩相关表格（压缩附件）、发表论文原件、学位论文的原始资料或原始数据光盘等。拟申请涉密的学位论文提交**《内部级涉密研究生学位论文审批表》**（附件 2）。
10 月 19 日前	学院组织完成学位答辩资格审查、预答辩等。具体安排以学院通知为准。
10 月 26 日-10 月 29 日	**登录研究生院“研究生综合管理信息系统（学生端）”提交 PDF 版送审论文及相关信息（附件 3），截至时间 10 月 29 日早 8 点。**
12 月 14 日前	完成本次申请者的学位论文答辩。具体安排以学院通知为准。
12 月 21 日前	院学位委员会投票表决建议授予学位名单。
12 月 24 日 9:00-16:00	提交学位信息采集表、**《学位论文依据评阅意见修改情况表》（附件 4）**。